

证券代码：834730

证券简称：联君科技

主办券商：网信证券

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科学园区研发楼 D1 栋 8 层 A 单元 801-2 号房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姚国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议案内容具体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31 日